

七彩中国人丛书

幽默的中国人

中国人

七彩中国人丛书

学林出版社

幽默的

赵志伟·著

中
國
人



幽默的

中国人



赵志伟 著

七彩中国人丛书

主编 钱振民
曹维劲

三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幽默的中国人/赵志伟著. —上海:学林出版社,

2001.12

(七彩中国人丛书)

ISBN 7 - 80668 - 195 - 7

I . 幽... II . 赵... III . 传统文化—研究—中国
IV . G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3519 号

幽默的中国人



作 者	赵志伟
特约编辑	徐 兵
责任编辑	曹坚平
封面设计	鲁继德
出 版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81号3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515005
发 行	学林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文庙路120号) 电话: 63779027 传真: 63768540
印 刷	上海港东印刷厂
开 本	850×1092 1/32
印 张	8.375
字 数	15.6 万
版 次	2001年12月第1版 200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4000 册
书 号	ISBN 7 - 80668 - 195 - 7/G·78
定 价	14.00 元

编者絮语

世界上每个民族都具有自己有别于其他民族的文化个性,而它的载体则是各个民族的群体或个体的人,不同民族各异的素质,正是从各民族人的思维特征、行为方式中具体展现出来的。由此来说,探求各个民族人的文化品性,成为研究不同民族个性的一个重要切入点。

中华民族历史渊源悠长,文化积淀深厚,它在漫长的演化积累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自身独特而丰厚的民族性格。站在文化寻源反思的立场,透视剖析我们民族的特性,应是一种对历史与现实加以交汇的需要,也是一项重要的文化课题。而要做到这一点,全面深入检视和审思中国人所具的文化性格,包括他们的情感、信仰、理想以及具体的生活方式,则是一条必不可少的考察途径。这也是我们编撰这套“七彩中国人”丛书的一个基本出发点。

以民族性或民众的文化性格而言,它并不是某种积木式的拼合堆积,而是一种有机的复杂的组合体,是历史文化在民族心理上的长期沉积的集中体现,其中

既有表层的，也有潜质的，既有显性的，也有隐性的，相互之间又有着错综复杂的有机关联。透析这一有机的组合体，不仅要着眼于表征，更需深入到内质，并且要探究铸成民族个性的特殊的历史文化土壤，因为“事实上，各国的民族性都是有机的统一体，都可在其赖以生长起来的社会和政治的土壤中得到解释”^①。

应该说明的是，我们这套丛书用“疏放”、“幽默”、“优雅”、“浪漫”等名称来形容中国人的文化性格，只是出于某种分类的需要和考察上的便利，而并不是要以此来涵盖和划定中国人的民族品性。事实上，这些品性也不同程度地体现在其他不同民族的身上。我们所要关注的，则是在共同的性格范畴下，我们民族所显示的独特的性格内涵和它们的具体的表现方式，以及孕育它们的土壤条件。也就是说，“疏放”、“幽默”、“优雅”、“浪漫”等质性并不是这套丛书所要着重探究的对象，我们注重的是中国人这些品格中所含的特有的文化素质，以及它们的历史文化的根源，以此打开了解我们民族性格的一扇窗口。

有时认识自己是一件艰难甚至痛苦的事情，因为我们不仅要认识自己的长处，还要正视自己的不足，只有这样，才能反思历史，面向现实和未来。

主编

2000年12月

^① 林语堂著，郝志东、沈益洪译《中国人》第29页，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卷首语

—

“幽默”是英文 humour 一词的音译，在西文的本义是“体液”。古代生理学家认为人的各种性情或脾气都是由五脏中的液汁决定的。因此，humour 一般指脾气、心情或癖性。在近代的用法里 humour 就是诙谐、滑稽、暗讽、言语或举动生动有趣而含意深刻等。humour 常同俏皮、滑稽、讽刺等词联在一起。

当初这个词进口时，有好几种译法，最有趣的是章士钊的“酉鞣”，登载于他创办的《甲寅》杂志上。为此钱玄同在唱和周作人《苦茶》打油诗时调侃云：“世说新书陈酉鞣，藤荫杂记烂芝麻。”（周作人《过去的工作》）

“幽默”一词翻译的专利权属于林语堂先生。据曹聚仁《谈幽默》（《笔端》）一文所说：当初这个词进口时有几种译法：鲁迅认为林译“幽默”，容易被人误解为“静默”、“幽静”，李青崖认为可改为“语妙”。但是“语妙”不能体现出动作的意味；陈望道认为“油滑”；易培基则用老子的“优骂”一词；而曹聚仁先生本人则比较

倾向于用唐钺的“谐穆”一词。他认为“谐”代表一面，“穆”代表另一面，合起来正好是 humour。从音、义两方面看，曹先生的看法实在是很有道理的，譬如朱光潜先生就将 The sense of humour 译为“谐趣”。但是，社会最终接受了林语堂先生“幽默”这一译法。从这一译词诞生的过程看，本身就很有些幽默意味。小小的一个词竟牵动了那么多的文化名人，这在中国的翻译史上也是比较少见的。不过，用“幽默”同“酉齋”作比较，从语言的雅俗共赏角度看，孰优孰劣，似不待言。

这样，“幽默”一词同林语堂的名字就联系在一起了。

使“幽默”同林语堂名字连在一起的原因还不止于此。早在 30 年代，林语堂为代表的“论语派”提倡“幽默闲适”的小品文。他解释说：

幽默本是人生之一部分，所以一国的文化，到了相当的程度，必有幽默的文学出现。人之智慧已启，对付各种问题之外，尚有余力，从容出之，遂有幽默——或者一旦聪明起来，对人之智慧本身发出疑惑，处处发现人类的愚笨、矛盾、偏执、自大，幽默也跟着出现。
——《论幽默》

他还邀请一些文化名人为《论语》撰稿，其中包括鲁迅和胡适、周作人等。当邀请到鲁迅时，鲁迅写了一篇《论语一章》作为回答，鲁迅明确表示：“老实说罢，他所提倡的东西，我是常常反对的，先前是对于‘费厄泼赖’，现在呢，就是幽默。”这里的“他”即是指林语堂。

鲁迅还说：“将屠户的凶残，使大家化为一笑，收场大吉。我们只有这样的东西，和‘幽默’是并无什么瓜葛的。”于是，几十年来这一件事成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一段有名的“公案”，鲁迅的话也成为定论，这一篇文章也就成了鲁迅不爱“幽默”的铁证。十年浩劫中鲁迅的话也就成了批判“资产阶级反动文人”的“有力的思想武器”。朋友之间的不同观点，两位智者之间的探讨成了营垒分明，不可调和的“阶级斗争”“两条路线、两种思想的斗争”。非此即彼，你死我活，两极相背，不可调和。这就有些使人啼笑皆非了。

鲁迅生前最讨厌那种“谬托知己”拉大旗作虎皮的人，他曾经说过孔夫子在中国的命运，生前恓恓惶惶并不得意，死后却被抬到吓人的高度，用来打击异己。历史又偏偏爱与人开玩笑，当我们在十年动乱中读到“鲁迅论阶级斗争”“鲁迅论无产阶级专政”一类语录时，不禁感到奇怪：鲁迅怎么成了 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钟馗呢？自然也会因此常常想到鲁迅关于“幽默”的那些看法。

历史翻过了一页，当我们行将告别 20 世纪时，我们有时间有能力去想一想当年的这个“公案”，于是自然会产生一连串的想法：中国究竟有没有幽默？中国人是不是具有幽默感？鲁迅当年为什么反对提倡幽默？鲁迅本人是否具有幽默感？在今天探讨“幽默”有没有意义？

二

林语堂在《吾国吾民》一书中，针对有些欧美人发

出的“中国人可有幽默的意识否”的疑问，嘲笑他们的无知，说他们问这个问题犹如阿拉伯商队问人“撒哈拉沙漠中有无砂土”一样的可笑。这种可笑的事其实在外国人中并不鲜见，譬如当代那位著名的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就曾在《中国宗教》一书中，认为中国古代商人缺乏“诚实”和“不欺”的精神，他认为中国的行商的诚实如果是真的，那一定是受了外国文化的影响，不是从内部发展起来的。稍懂一点中国古代经济史常识的人就很容易发现韦伯的结论是不可靠的和肤浅的，这样的例子还可以从一些外国有名的“汉学家”论述中国文化的书籍或文章里去找。

林语堂认为：“从理论上观察，中国人应该是幽默的，因为幽默产生于写实主义，而中国是非常的实体主义者，幽默常生于常识，而中国人具有过分的常识。幽默，尤其是亚洲式的幽默是知足悠闲的产物，而中国所有的知足和悠闲，超乎寻常之量。一个幽默家常常为失败论者，乐于追述自己的失败与困难。而中国人常为神志清楚、性情冷静之失败论者。幽默对卑鄙、罪恶常取容忍态度，他们把嘲笑代替了谴责。”

那么，从实践上观察，又是如何呢？可以说，中国自有文字以来，就存在幽默：先秦诸子和谋臣们，三寸舌端能翻江倒海，他们常以恰当的譬喻、幽默的语言讽刺国君，折冲尊俎。不但晏子、老子、庄子是幽默家，就连儒家的老祖宗孔子、孟子，也无不具有幽默感。一部二十四史不知从何讲起。作为封建社会“正史”第一部的《史记》就堂而皇之地列入《滑稽列传》这一章。太史公明明白白地宣称：大道之外，还存在“谈言微中，亦可

解纷”的小道，淳于髡、优孟、优旃这些人“善为笑言，合于大道”。至于“优孟衣冠”则早成了文人喜用的骂人语。魏晋清谈更为后人津津乐道：阮籍猖狂，效穷途之哭、作青白眼；刘伶醉酒；孔融应对，更是后世各类文艺作品的素材。一部《世说新语》记载了魏晋名士挥麈清谈、饮酒吃药的雅事正复不少，虽然相对于当时的时代，这种幽默多少有些“黑色”，但谁又能说这些古人没有幽默？

自然，在漫长的封建社会，“皇帝不肯笑奴隶是不准笑的”，但是通过某种手段，使皇帝跟着奴隶一起笑的事却是常有的。本世纪初王国维曾辑过一部《优语录》，收唐宋两代“优语”五十条，今人任二北先生在此基础上编辑《优语集》，所收内容为王著的七倍，上自先秦下至民国，其中尤多滑稽、幽默、讽刺之内容。任先生将这些优语分为：“谏语”、“谀语”和“常语”三类，其中“常语”部分即为讥嘲、戏弄，表现出非凡的机智和滑稽，它们或为评论感慨，表现志趣识见；或为呼吁抒写，表现生存形态、社会关系等，这些“常语”无疑就是典型的幽默作品。至于“谏语”、“谀语”两类，其作用虽不同，但以其取喻表达之巧妙不能不说也是幽默的作品，尤其谏语中的“谲谏”更是直接同幽默相关。

德国浪漫派美学家伏尔盖特在为“幽默”下定义时说：“当滑稽特有的恣意游戏的表象结合跟对人生现实的诸关联的深刻洞察以及对世界奥秘的锐利观察结合时，就产生作为主观滑稽最高形式的幽默。幽默按照旨在看破人生外表价值的认识冲动，力图以奇妙的才智揭露出谨小慎微的伟大、内藏病患的健全、自我欺骗

的英雄主义等这些人生的矛盾，并为此目的用尽一切滑稽手段。因此‘幽默是具有认识与观察倾向的唯一美的类型’。”（[日]竹内敏雄《美学百科辞典》第183页）按照这个解释来检验中国历史上的一些作品，属于“幽默”的实在是不少的。我们不必去举《笑林》、《启颜录》、《艾子杂说》、《解人颐》、《笑林广记》、《古今谭概》这一类杂著为例，只需举一部为鲁迅先生所赏识的《儒林外史》，就足够了。伏尔盖特所说的人生的诸种“矛盾”，在这部作品里都可以找到对应的例子。十九世纪英国文艺批评家赫斯列特说：“幽默就是将荒谬可笑按照它本来的情况加以描写。”（《英国的喜剧作家》）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天才作家吴敬梓笔下的那种“含泪的微笑”，其幽默性与深刻性比起莫里哀、果戈理等大师来毫不逊色。虽然在运用隽语作讽刺方面有夸张之处，不够“费厄泼赖”，以至人们将它划入讽刺小说一类，但谁又能否认小说中随处可见的幽默呢？况且幽默本来就与讽刺难以截然分开，因此称吴敬梓为幽默大师是不会过分的。至于唐宋传奇、元代散曲、明清小说，以及历代的野史笔记、小品、尺牍，乃至方外人参禅谈偈，庶民士子的言谈举止、民歌民间习俗中所含的幽默更是不胜枚举。

其实，在我们讨论中国是不是有幽默时，外国学者却早已有了结论。法国作家让·诺安的名著《笑的研究》第三章《世界各地的笑》中有一节专门介绍了中国的幽默。里面讲到了孟子见齐宣王，“王顾左右而言他”的故事和“滥竽充数”的故事。他说：“‘幽默’一词，在古汉语中叫做‘滑稽’，在许多世纪中，滑稽只是宫廷

中的门人食客以趣闻妙语向王公们献计献策的手段。”“王顾左右而言他”、“滥竽充数”之类的故事对中国人而言,不过是童蒙之学中的常识而已,实在算不得中国幽默中的上品。即使这样,它们已使让·诺安赞叹不已了。

幽默的功能如果仅止于“将屠户的凶残使大家化为一笑,收场大吉”,那自然是不足取的,但事实是幽默的功能决不仅仅在此,在中国的历史上也并非只有“这样的东西”。金圣叹式的“黑色幽默”,也并不能代表中国的一切幽默,或一切幽默的中国人。曹聚仁先生认为“幽默”有几个“兄弟”:讽刺、俏皮、滑稽,性情稍有不同面貌则极为相似(《笔端》)。实际上,无论古今中外,这几位“兄弟”有时实在难以截然区分,正像铃木大拙博士所说:“界说不论如何精密,或客观或哲学化,人所生活的却不是界说,而是人本身,而人所研究的主题乃是这个生活。”(《禅与心理分析》第35页)同样,幽默来自生活,无论美学辞典和语言学家为“幽默”定下的界说如何精密(实际不可能真的精密,只能相对而言,因为“幽默”不是严密的数量方程),生活的实际状况使幽默难以同讽刺、隽语、俏皮、调侃、诙谐完全分开,只不过是在不同的时空中与不同的“兄弟”结合在一起罢了。

“幽默”同“俏皮”结合在一起的时候,有时会失去它应有的力量。在北洋军阀时期,当著名的“三·一八”惨案发生后,学校开追悼会,周作人曾写了一副对联:“什么世界,还讲爱国?如此死法,抵得神仙!”为此,他还写过一篇《死法》,收入《知堂文集》。虽然人们都知

道他用的是反语，但结果却多少有些像鲁迅所批评的“收场大吉”那样的味道。因为下联将上联的火气浇灭了，使人想到俏皮与幽默。如果幽默仅止于此，那自不足取。好在幽默决不仅在此。当它同“讽刺”这位兄弟结合在一起时，就会产生大不相同的效果。通过一个幽默的笑话，讲一两句夸张的隽语，将笼罩在菩萨头上的五色灵光抹去，并轻轻地剥掉他庄严佛像上的金粉，使其露出泥骨凡胎的俗相，未始不是一件快事。例如在近年来大陆和港台的舞台上、影视剧中唐明皇风光得可以，不管相宜与否，竟有那么多的人当面唤他“三郎”，真是够滑稽的。就是这样一位风流天子，一次曾被黄缙绰借着驼马的铃声当面嘲弄：“三郎郎当。”郎当者，不务正业之谓也，这样的幽默何等有味！

三

诸如此类的事，鲁迅自然是不会不知道的，那么他为什么要宣称不爱幽默呢？关键是黑暗的现实，使他幽默不起来。他说：“‘幽默’既非国产，中国人也不是长于‘幽默’的人民，而现在实在是难以‘幽默’的时候。”（《从讽刺到幽默》）。这最后一句话，才是他不爱幽默的真正原因所在。30年代“东省沦陷，举国骚然”，“梦里依稀慈母泪，城头变幻大王旗”，同辈和青年的血将他压得喘不过气来，社会禁锢得像铁罐头一样，刘和珍的血迹未干，柔石们的血又溅起来了。“忍着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正是他当时的实际心态。他认为自己只有“‘而已’而已”，当局那里还会容得嘻笑怒骂的幽默？在这样一个环境中，鲁迅认为有比幽

默更重要的事要做。透过这些现象,我们可以知道,鲁迅是痛恨那没有幽默、人们不敢幽默的社会现实,他并不是真的不爱幽默,“鲁迅先生有的是一颗诗的心;爱不得,所以憎热烈不得,所以冷酷;生活不得,所以寂寞;死不得,所以仍旧在‘呐喊’。”(顾随《小说家之鲁迅》)鲁迅先生是“抱了一颗无所不爱而又不得所爱的心”,所以他如厨川白村所说的:“惟其爱得极所以憎得也深。”这是一种世事相反的现象。这里我们可以举鲁迅为人开书目一事为例,鲁迅要青年“不读中国书”。谁都明白鲁迅岂是真的教人不读中国书?他自己的读书经历且不说,他那么热心地钩沉索稽作《古小说钩沉》、《中国小说史略》,与郑振铎逛北京琉璃厂,自费印“十竹斋画谱”,努力保存中国文化,岂是为的让人不读中国书,他只是觉得中国古书中骗人的东西太多,对青年人来说,有比读古书更重要的事要做,要青年人去读“人生”这一部大书。用林语堂的话来讲,鲁迅有一副“大心肠”,这火热的“大心肠”同冰冷的现实形成了强烈的反差,于是就有了愤激之辞,“竦听荒鸡偏阒寂,起燃烟卷觉新凉”,中夜鸡鸣,风雨如晦,他自觉“幽默不起来”。这便是他说自己不爱幽默的真正原因。况且确实还有人在那里滥用幽默,将“油滑、轻薄、猥亵,都蒙幽默之号”(《准风月谈·滑稽例解》)。明乎此,我们就不会将“鲁迅不爱幽默”作为根据,来反对提倡幽默了。

鲁迅真的没有幽默吗?其实不然,他决不一味“金刚怒目”式地战斗,相反常常冷嘲热讽,策论敌于进退两难、哭笑不得的地步。林语堂之所以请他写幽默文

字,原因即在于此。幽默需要丰富的人生阅历,需要机敏的智慧,也需要豁达大度的同情心,锐利无比的洞察力,而这一切鲁迅都具备。日本人鹤见祐辅《论幽默》说:“懂得幽默,是由于深的修养而来的,这是因为倘若目不转睛地正视着人生的诸相,我们便觉得倘没有幽默,即被赶到仿佛不能生活的苦楚的感觉里去。悲哀的人,是大抵喜欢幽默的。这是寂寞的内心的安全瓣。……泪和笑只隔一张纸,恐怕只有尝过了泪的深味的人,这才懂得人生的笑的心情。”读过鲁迅《呐喊自序》,再来读这段话,我们便知道,鲁迅并不是不幽默,只不过他的幽默是一种上乘的幽默,为一般的凡夫俗子所不易理解罢了。鲁迅幽默的特点偏向于“讽刺”那位孪生兄弟,而比较远离“俏皮”和“滑稽”罢了。曹聚仁认为鲁迅的风格近似孔融,所以“曹操辈是最不高兴他的”。不仅如此,对一般“蟪蛄不知春秋”的人来说,要理解鲁迅的幽默也非易事。黑格尔在论“主体的幽默”时说:“在幽默里,是艺术家的人格在按照自己的特殊方面乃至深刻方面把自己表现出来的,幽默所涉及的主要是这种人格的精神价值。”(《美学》第二卷)不真正理解鲁迅的“人格的精神价值”就难于理解鲁迅的幽默。

至此,我们对幽默也不妨来“界说”一下。西方美学认为幽默有多种本质,其中之一是“主观性”。“幽默的主观由于对自己的缺点极其敏感的纯粹情感跟彻底的批判力结合着,所以如同失去外壳的鸡蛋容易遭受伤害与不幸,但同时对于对象则以亲切的爱慕和同情的目光相待。”(竹内敏雄《美学百科辞典》)鲁迅的幽默

正是出于他对自己民族固有缺点的“极其敏感的纯粹情感”同他本身具有的“彻底的批判力结合着”，他对中国国民性持有的态度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基于这一点，便有了他的不朽之作《阿Q正传》和《孔乙己》等，闪烁在这两篇杰作中幽默的光辉，可以同莫里哀、果戈理、萧伯纳等人的作品相媲美。而那几位恰恰被西方称为“典型的幽默作家”。阿Q、孔乙己早已成为活在中国人心中的典型的幽默形象，至今仍充满活力，观照着中国人的精神生活。由这一点而言，鲁迅是幸运的，因为在中国历史上，还有连“‘而已’而已”也不允许的年代。

顺便提一下，鲁迅那无数的杂文，有许多是很有幽默味的，且不说文章的内容，每一篇文章的题目、文集的取名，无不是幽默的杰作。就连收了《论语一年》那篇名作的集子——《南腔北调集》的命名及题记，难道不是很幽默吗？普希金曾经预言格里包耶夫的《智慧的痛苦》、果戈理的《钦差大臣》等作品扩大了俄语的范围，有许多还进入了俄国人的口语词汇成为俗语和谚语。想一想，鲁迅著作中有许多词汇是不是也如此呢？“打落水狗”、“拿来主义”等，如今不是还很流行吗？

丹纳在谈到《堂·吉诃德》、《老实人》和《鲁滨逊漂流记》这一类作品时说：“这类作品比产生作品的时代与民族寿命更长久。它们超出时间与空间的界限，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有一个会思想的头脑，就会了解这一类作品，它们的通俗性是不可摧毁的，存在的时间是无限的。”（《艺术哲学》）

那么，《阿Q正传》呢？

四

林语堂说：“幽默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在西文用法，常包括一切使人发笑的文字，连鄙俗的笑话在内。”如果从广义的幽默出发，来考察我国几千年来文字，那么，不用说，中国确乎存有幽默，无论这种幽默的文字和动作被称作“滑稽”还是“诙谐”，是“悲剧的诙谐”还是“喜剧的诙谐”（朱光潜《诗论》）。而中国人也确乎是懂得幽默的，无论是在所谓政治清明、路不拾遗的“盛世”，还是在纪纲大坏、风俗浇漓的末世；无论是言路开阔、说话相对自由的年代，还是文网森严、整个社会禁锢得比铁桶还严实的年代；那种以“一笑置之”的态度来应付人生的缺陷、参透人生世相的幽默，总是存在于社会各阶层之中，笑声总是不断的。尽管笑有不同的种类：苦笑、讪笑、淡笑、傻笑、讥讽之笑、冷峻之笑、哄堂大笑、坦荡欢笑，自然也有那种表示心灵光辉与智慧丰富的会心的微笑。当然，那种属于最上乘的幽默，在中国社会里还不多见，但是不管怎么样，笑总比哭好，长歌可以当哭，长笑则可以益寿。赫尔岑说得好：“笑——这是最有力的破坏性的武器之一……笑摧毁了偶像，摧毁了花冠和镜框，因而使得美丽的圣像成为一幅发黑的、画得十分拙劣的图画。”（高尔基《形象的魅力》）。

况且，时间已进入 21 世纪，生活节奏加快，人们更需要用笑用幽默来松弛一下他们高度紧张的神经，减缓一下焦虑感。更为重要的是，如今已有可能对幽默对笑重新进行探讨和研究。